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18年7月13日召开2018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关于认购江苏惠泉美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

我们在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相关材料后，发表事前书面意见如下：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本议案提交2018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

(此页无正文, 为独立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

刘笑天 刘笑天

赵进延 赵进延

芦广林 芦广林